

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24年度 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象信联〔2023〕167号）等制度办法要求，结合象山农信联社实际，现将2024年四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类型

本社关联交易主要为授信类和存款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4年四季度末，本社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40333.12万元，扣除保证金后的交易金额为37607.16。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为6206.06万元。具体如下：

（一）重大关联交易2户，关联交易金额15363.89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后关联交易余额12637.95万元。

（二）一般关联交易金额87户，关联交易金额24969.21万元；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6206.06万元。

三、监管比例执行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末，本社资本净额为302439.40万元，对单个关联方的最高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1.64%，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高合计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2.78%，全部授信类关联交易扣除保证金后的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12.43%。各项关联交易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特此公告。